

#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汇科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博汇科技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5月1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11号），博汇科技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200,000股，并于2020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56,8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43,935,85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2,864,150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对应限售股数量为7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5%。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合计为710,000股，将于2022年6月13日起上市流通。

####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配售对象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710,000 股

1、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710,000 股，限售期为 24 个月。公司已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2、除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0 股。

#####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13 日

#####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
|----|------------|------------|---------------|-------------|------------|
| 1  | 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 710,000    | 1.2500%       | 710,000     | 0          |
| 合计 |            | 710,000    | 1.2500%       | 710,000     | 0          |

#####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 序号 | 限售股类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 限售期（月） |
|----|--------|-------------|--------|
| 1  | 战略配售股份 | 710,000     | 24     |
| 合计 |        | 710,000     | -      |

#### 五、中介机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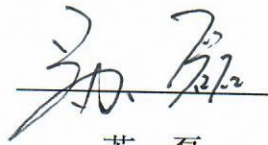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博汇科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份持有人已严格履行了其所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战略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博汇科技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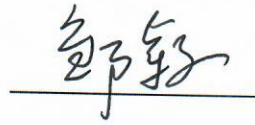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苏 磊



邹 颖

